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19-001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全资子公司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全资子公司重庆南天数据资讯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重庆南天数据资讯服务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清算注销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清算全资子公司重庆南天数据资讯服务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近日,公司收到了重庆两江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准予重庆南天数据资讯服务有限公司注销登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庆南天数据资讯服务有限公司已经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九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2019-001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2月份及年度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份,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03.1万标准箱,同比增长3.9%;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5777万吨,同比增长5.1%。

2018年度,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2795万标准箱,同比增长7.6%,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77643万吨,同比增长7.7%。

本公告所载 2018年12月份及年度的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297 证券简称:广汇汽车 公告编号:2019-001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于2018年7月24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并于2018年7月27日首次实施了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累计已回购股份数量为34,007,932股, 占公司总股本8,217,632,682股的比例为0.41%,成交最高价6.60元/股,成交最低价5.39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08,113,744.60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19-001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12月4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2018年12月17日公司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12月5日和12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等事项。公司后续将根据工作安排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19-001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长春光华微电子设备工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华微电子")股权。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披露了《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于2018年8月14日、2018年8月21日、2018年9月4日、2018年9月18日、2018年10月10日、2018年10月24日、2018年11月7日、2018年11月21日、2018年12月5日、2018年12月19日披露了《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2018-028、2018-030、2018-031、2018-037、2018-038、2018-040、2018-042、2018-043、2018-047),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信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标的公司全体股东签订框架协议,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重大事项有关事宜正在进一步论证中,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地推进本次重大事项工作。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为准,该事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2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月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588号"通威国际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06,230,1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675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严虎先生主持,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4人,董事禚玉娇、董事谢毅、董事段雍、董事闫天兵、独立董事王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陈小华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05,023,167	99.9398	0	0.0000	1,206,964	0.0602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05,023,167	99.9398	0	0.0000	1,206,964	0.060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600,652	84.5411	0	0.0000	1,206,964	15.4589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6,600,652	84.5411	0	0.0000	1,206,964	15.458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无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四、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祈冰冰、赵志莘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9-004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新农")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以微信、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1月2日(星期三)在深圳市光明区金新农大厦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俊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公告》。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货款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货款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9-005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1月2日(星期三)在深圳市光明区金新农大厦16楼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华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变更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货款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合并报表内的子公司广东金新农饲料有限公司原材料采购货款提供担保有利于下属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被担保的子公司运营正常,本次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9-006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1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18 号"文核准,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金新农")于2018年3月9日公开发行了6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 每张面值100元, 发行总额6.5亿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 10,055,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639,945,000 .0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I10055]号《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根据公司于2018年3月7日披露的《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铁力市金新农生态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一期项目及铁力金新农年产24万吨猪饲料项目。具体使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项目备案
1	铁力市金新农生态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一期项目	79,354.29	60,000.00	铁发改备案【2016】043 号
2	铁力金新农年产24万吨猪饲料项目	10,562.16	5,000.00	铁发改备案【2017】038 号
合计		89,916.45	65,000.00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变更及项目延期的情况及原因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及原因

公司"铁力市金新农生态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一期项目"项目原计划建设地位于黑龙江省铁力市的春光林场、东升林场和良种场半拉山,总用地面积为95.16公顷,其中春光林场总用地面积56.40公顷,总建筑面积约17万平方米;东升林场用地面积约13.51公顷,建筑面积约2.8万平方米;良种场半拉山总用地面积25.25公顷,总建筑面积约5.76万平方米。该项目实施地块之一"良种场半拉山"原计划主要建设与东升林场地块PS6400母猪舍配套过来的仔猪育肥舍(共6栋猪舍)。但由于其地下水位过高,通过多方的专家论证,高地下水位致使施工难度极大,而且投资成本也会增加40%以上,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降低投资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放弃原实施地块"良种场半拉山"。经考察,位于东升林场的大石磙地块符合项目建设的各项条件,并已取得铁力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确认书、铁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规划选址批复、铁力市国土资源局的预审等相关文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已经伊春市环境保护局二次公示。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拟将原实施地块之一"良种场半拉山"变更为"东升林场大石磙", 原计划良种场半拉山用地25.25公顷, 现调整为大石磙地块20.7284公顷, 建设内容"拟建存栏7.5万头商品猪育肥场1座(共6栋猪舍,承接从东升林场PS6400过来的仔猪育肥),配套建设办公、食堂宿舍、车辆洗消等办公、生活、后勤服务设施;以及锅炉房、发电机房、供气站、消防供水等公用工程设施;配套建设病死猪处理、销售设施。建成后每年出栏商品猪15万头"。总建筑面积约5.76万平方米,保持不变。除此地块变更之外,铁力市金新农生态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一期项目中其它建设内容和方案均不作改变。

(二)项目进度及延期原因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铁力市金新农生态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一期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58亿元(未经审计)。其中,春光林场和东升林场地块中需建设的33栋猪舍主体设施已全部完工,猪舍设备安装完成近70%,所有附属设施已完成60%;铁力金新农年产24 万吨猪饲料项目土建工程已完成90%、设备安装已完成30%,该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0.49亿元(未经审计)。

因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建设地位于小兴安岭南麓黑龙江省铁力市,属于温带大陆性气候区,年积雪日数超过100天,每年阳历4月底至5月初方能破土动工,10月下旬就要停止室外施工作业,全年可施工期非常短。虽然公司以最大的人力、物力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中,但因项目地施工期短,加上2017年和2018年度中的雨季过长,致使两个募集资金项目均未能在2018年度全部完工。同时,良种场半拉山地块因地下水位过高未启动拟变更至大石磙地块,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全部完工,预计均将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除变更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延期外,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背景、市场需求、技术方案、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经济效益预测仍与公司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不会对上述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不构成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且有利于公司及时发挥募集资金效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无需股东大会批准。

四、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2019年1月2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变更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有助于降低投资成本、提升经营效率,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金新农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经核查后认为:

1、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无异议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2、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及内容,不构成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尽快发挥募集资金效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基于以上情况,东兴证券对金新农本次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9-007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货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原料采购货款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新农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金新农")经营发展的需要, 同意为广东金新农2019年度向供应商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采购原材料提供最高额不超过1,800万元的采购货款担保,担保期限按实际签订的协议履行。具体担保事项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签订相关合同。

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该笔担保额度在董事会的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公司持股比例
广东金新农饲料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2日	惠州大亚湾	范光辉	4,000万人民币	生产、销售:配合饲料(畜禽、水产),浓缩饲料(畜禽、水产),复合预混合饲料(畜禽、水产);销售:饲料原料贸易、畜牧设备;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2、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0日
总资产(万元)	30,701.45	27,243.07
净资产(万元)	20,388.04	18,000.71
资产负债率	33.59%	33.93%
	2018年1-9月	2017年
营业收入(万元)	75,565.68	90,326.58
净利润(万元)	2,387.33	1,442.3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东金新农向供应商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子公司采购原材料发生的应付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1,800万元,具体条款内容以与各合作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此项担保有利于下属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被担保的子公司运营正常,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形。本次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8,936.11万元(其中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截至2017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163,610.38万元)的比例为11.57%。连同本次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 (临时) 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1800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0,736.1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67%。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逾期对外担保金额为270.75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7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2.78 %,无逾期担保金额。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9-002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为本案被告;

●涉案的金额:诉讼货款合计为951.49万元、延迟支付货款利息损失、诉讼费用;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鉴于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目前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风能")于2019年1月2日收到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传票及《民事起诉状》等文件,因买卖合同纠纷,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1、案件当事人

原告方: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

被告方:华仪风能

2、案件基本情况

原、被告系多年业务合作伙伴, 自2014年起被告因经营需要多次向原告购买风能主机架、轮毂等产品,货款采用滚动付款方式。如此,到2018年9月19日,经结算,被告尚欠原告货款10,107,206.00元。原告于2018年12月向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原告方诉讼请求

(1)判决被告支付原告货款9,514,896.00元,并从起诉之日起按月利率0.5%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损失至实际付清付之日止;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二、案件进程情况

目前,本次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三、诉讼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

截至目前, 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目前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四、其他说明

本公司将对本次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773 证券简称:康弘药业 公告编号:2019-001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6月11日,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了《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监事袁思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34,51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0%),其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窗口期内不减持), 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7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8年12月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监事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监事袁思旭先生在2018年10月24日至2018年12月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265,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9年1月3日,公司收到监事袁思旭先生发来《股份减持实施告知函》,截至2019年1月3日, 监事袁思旭先生减持期间届满, 已累计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合计265,0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4%,本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本次减持计划中约定的减持股数,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要。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公司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所获得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占公司股本的比例: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075%)。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自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减持)。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份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监事袁思旭先生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	减持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份比例
袁思旭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0月24日至2019年1月3日	39.74	265,000	0.04%
			合计	265,000	0.04%

注: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过户及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数变更为673,536,680股。

三、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计划公布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袁思旭	合计持有股份	2,034,516	0.30%	1,769,516	0.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34,516	0.30%	1,769,516	0.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四、其他说明

袁思旭先生作为公司监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50%。

截至本公告日,袁思旭先生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五、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监事袁思旭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符合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袁思旭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

1、袁思旭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实施告知函》。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1869 证券简称:长飞光纤 公告编号:临2019-0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2月2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2月21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9号201建筑多媒体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2月21日

至2019年2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关于《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公告已刊登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第2项、第3项、第4项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1项、第2项、第3项、第4项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 进行投票, 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 (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参会事项参见发布的H股股东大会通函。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69	长飞光纤	2019/1/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手续

有权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有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股东回执(见附件2)、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股东回执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回执、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股东回执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9年1月31日(星期四)9:00-11:30,14:30-16